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14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 及民國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

公司地址:屏東縣內埔鄉豐田村建富路8號

公司電話:(08)778-3855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目錄		2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6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7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8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	と 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	军釋之適用	9~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訪	之 明	11~2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	と 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2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41
(七)關係人交易		42~43
(八)質押之資產		4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	1)之合約承諾	4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4
(十二) 其他		44~5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及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0 \cdot 53 \sim 57 \cdot 59$
2. 大陸投資資訊		50 \ 58
(十四) 部門資訊		51~52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80052 高雄市中正三路2號17樓 17F, No. 2, Zhongzheng 3rd Road, Kaohsiung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7 238 0011 Fax: 886 7 237 0198 ev.com/zh 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 06 月 30 日及民國 113 年 0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14 年 04 月 01 日至 06 月 30 日及民國 113 年 04 月 01 日至 06 月 30 日與民國 114 年 01 月 01 日至 06 月 30 日及民國 113 年 01 月 01 日至 0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 損益表,暨民國 114 年 01 月 01 日至 06 月 30 日及民國 113 年 01 月 01 日至 06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 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 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 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4年06月30日及民國113年06月30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民國114年04月01日至06月30日及民國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及民國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114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及民國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114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及民國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7003899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45851 號



會計師:

中華民國 114 年 08 月 05 日

資産 114年06月30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流動資產 (四)/(六).1 \$2,147,604 43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四)/(六).2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12 3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3&12 671,501 14	113年12月31 金 額 \$2,755,733 -	1日 <u>%</u> 51	113年06月3 金 額 \$2,452,547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2, 755, 733 -	51	\$2, 452, 547	.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 755, 733 -	51	\$2, 452, 54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12 30 -	-			45
		_	341	_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3&12 671.501 14	50	_	-	-
	671,015	13	957, 282	1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3&12/(七) 42,758 1	8, 495	_	14, 440	_
1200 其他應收款 26,703 1	38, 940	1	57, 380	1
1210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	1	_	2	_
130x 存貨	556, 739	10	704, 029	13
100k 行員 1043,402 15 167,377 1 1 1 1 1 1 1 1 1	50, 612	1	40, 433	13
1410 IN NA	500	1	586	1
		70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605,896 73	4, 082, 085	<u>76</u>	4, 227, 040	77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 2 84,987 2	95, 867	2	97, 250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5 1,028,800 21	1, 004, 243	19	950, 668	18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13 72,537 1	104, 300	2	128, 770	2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6 33,222 1	37, 932	1	38, 827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 090	-	23, 519	-
1975 浄確定福利資産—非流動	-	-	-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6,009 2	21,502	-	23, 918	_
15xx	1, 283, 934	24	1, 262, 952	23
1xxx 資產總計	\$5, 366, 019	100	\$5, 489, 992	100
負 債 及 權 益 114年06月30日	113年12月31	1日	113年06月3	0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7 \$660,000 13	\$335,000	6	\$435,000	8
2150 應付票據 102 -	113	_	59	_
2170 應付帳款 278,467 6	222, 437	4	354, 796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04 -	74	_	265	_
2200 其他應付款	338, 600	6	395, 704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7, 123	2	76, 334	1
	29, 023	1		
	*	1	50, 578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579 - 1,007,000 - 27	3, 651		3, 35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37,200 27	1,006,021	19	1, 316, 087	24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 95,455 2	115, 576	2	147, 938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6, 609	-	29, 524	-
2640 浄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98	-	8, 129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4 -	228	_	454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4,578 2	142, 611	2	186, 045	3
2xxx 負債總計 1,451,778 29	1, 148, 632	21	1, 502, 132	2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四)/(六).10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838,000 17	838, 000	16	838, 000	15
3200 資本公積 101,239 2	101, 239	2	101, 239	2
3300 保留盈餘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10,360 24	1, 162, 354	22	1, 162, 354	21
	1, 823, 464	34	1, 613, 707	30
1.335U.1 未分配忽餘 I 1.60X.646.1 99.1	2, 985, 818	56	2, 776, 061	51
3350 未分配盈餘 1,608,646 33 2 819,006 57	4. 700.010		272, 560	5
保留盈餘合計 2,819,006 57		L.		ı ə
保留盈餘合計 2,819,006 57 3400 其他權益 (255,042) (5)	292, 330	5	·	-
保留盈餘合計 2,819,006 57 3400 其他權益 (255,042) (5)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503,203 71	292, 330 4, 217, 387	79	3, 987, 860	73
保留盈餘合計 2,819,006 57 3400 其他權益 (255,042) (5)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503,203 71 3xxx 權益總計 3,503,203 71	292, 330 4, 217, 387 4, 217, 387	79 79	3, 987, 860 3, 987, 860	73 73
保留盈餘合計 2,819,006 57 3400 其他權益 (255,042) (5)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503,203 71	292, 330 4, 217, 387	79	3, 987, 860	73

(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許戎民







					ı		ı		- 14	· 新台帘什九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114年04月01日至06		113年04月01日至06		114年01月01日至06		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1/(七)	\$1,009,322	100	\$1, 398, 275	100	\$1, 885, 044	100	\$2, 401, 01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4&6&9&13&14/(七)	(846, 457)	(84)	(1, 164, 529)	(84)	(1, 569, 563)	(83)	(1, 990, 779)	(83)
5900	營業毛利		162, 865	16	233, 746	16	315, 481	17	410, 240	17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6&9&13&14/(七)								
6100	推銷費用		(18, 762)	(2)	(17, 900)	(1)	(35, 552)	(2)	(36, 527)	(2)
6200	管理費用		(67, 383)	(7)	(63, 243)	(5)	(144, 480)	(8)	(121, 986)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600)	-	(6, 779)	-	(12, 505)	(1)	(12, 307)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四)/(六).12	921		2, 015		(2, 515)		3, 102	
	營業費用合計		(91, 824)	(9)	(85, 907)	(6)	(195, 052)	(11)	(167, 718)	(7)
6900	營業利益		71, 041	7	147, 839	10	120, 429	6	242, 522	1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六).15/(七)								
7100	利息收入		20, 917	2	26, 553	2	51, 213	3	64, 094	3
7010	其他收入		3, 745	-	6, 672	-	4, 282	-	13, 45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1, 741	7	23, 717	2	73, 066	4	16, 489	1
7050	財務成本		(2, 139)		(2, 256)		(3, 741)		(4, 8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4, 264	9	54, 686	4	124, 820	7	89, 220	4
7900	税前淨利		165, 305	16	202, 525	14	245, 249	13	331, 742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六).17	(28, 818)	(3)	(30, 266)	(2)	(51, 721)	(3)	(61, 438)	(3)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36, 487	13	172, 259	12	193, 528	10	270, 304	11
8200	本期淨利		136, 487	13	172, 259	12	193, 528	10	270, 304	1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16&17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07, 848)	(60)	53, 514	4	(538, 668)	(28)	250, 999	11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1, 172)	(1)	1, 871		(10, 880)	(1)	2, 59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 234	-	(376)		2, 176	-	(521)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16, 786)	(61)	55, 009	4	(547, 372)	(29)	253, 076	1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80, 299)	(48)	\$227, 268	16	(\$353, 844)	(19)	\$523, 380	22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36, 487	13	\$172, 259	12	\$193, 528	10	\$270, 304	11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480, 299)	(48)	\$227, 268	16	(\$353, 844)	(19)	\$523, 380	22
	毎股盈餘(元)	(六).18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1.63		\$2.06		\$2.31		\$3. 2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62		\$2.05		\$2.30		\$3. 22	
	I		l	l	l	l	l	l		l

(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歸屬於母以司業主之權益							
				保 留	盈餘	其他權	益項目		
	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失)利益	總計	權益總額
代碼		3100	3200	3310	3350	3410	3420	31XX	3XXX
A1	民國113年01月01日餘額	\$838, 000	\$101, 239	\$1, 121, 747	\$1, 744, 350	\$66, 841	(\$47, 357)	\$3, 824, 820	\$3, 824, 820
	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0,607	(40, 607)	-	-	-	-
В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360, 340)	_	-	(360, 340)	(360, 340)
D1	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淨利	_	_	-	270, 304	_	_	270, 304	270, 304
D3	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_	-	_	_	250, 999	2, 077	253, 076	253, 076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_	_	_	270, 304	250, 999	2, 077	523, 380	523, 380
Z1	民國113年06月30日餘額	\$838,000	\$101, 239	\$1, 162, 354	\$1,613,707	\$317, 840	(\$45, 280)	\$3, 987, 860	\$3, 987, 860
A1	民國114年01月01日餘額	\$838, 000	\$101, 239	\$1, 162, 354	\$1, 823, 464	\$338, 712	(\$46, 382)	\$4, 217, 387	\$4, 217, 387
	11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8, 006	(48, 006)	_	_	-	-
В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360, 340)	_	_	(360, 340)	(360, 340)
D1	114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淨利	-	_	-	193, 528	_	_	193, 528	193, 528
D3	114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538, 668)	(8, 704)	(547, 372)	(547, 372)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_	_	193, 528	(538, 668)	(8, 704)	(353, 844)	(353, 844)
71	民國114年06月30日餘額	\$838,000	\$101,239	\$1,210,360	\$1,608,646	(\$199, 956)	(\$55, 086)	\$3,503,203	\$3, 503, 203
L1	N □ 1111 → 00 / 100 H M · 48	φοσο, σσο	φιυι, Δυσ	φ1, 210, 300	φ1, 000, 040	(φ1σσ, σσυ)	(400, 000)	Ψυ, υυυ, Δυυ	φυ, υυυ, 200

(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孔文



經理人:許戎民



會計主管: 李忠穆



	المالات	الح		單位	1: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114年01月01日	至06月30日	113年01月01	日至06月30日
10 449	-X	金	額	金	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245, 249		\$331, 742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7,959		82, 208
A20200	攤銷費用		1, 319		1, 32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2, 515		(3, 102)
A20900	利息費用		3, 741		4, 815
A21200	利息收入		(51, 213)		(64, 094)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94		(1, 169)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0, 460		(2, 135)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0		_
A31150	應收帳款		(38, 332)		(285, 475)
A3116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34, 935)		12, 35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 291		(17, 762)
A31190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		(20)		(2)
A31200	存貨		(152, 163)		(18, 833)
A31230	預付款項		(20,086)		8, 39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_		(86)
A32130	應付票據		(11)		(16)
A32150	應付帳款		72, 486		102, 217
A32160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		32		25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 115)		41, 88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9)		281
A32240	净確定福利負債		(837)		(73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	126, 485		192, 06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4, 621		67, 14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617)		(2,86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6, 222)		(87, 129)
AAAA		-	102, 267	-	169, 21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2, 201		109, 214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45)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4, 033)		(147, 39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 615		1, 94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1)		(231)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80, 127)		(5, 59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3, 576)		(151, 621)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25, 000		_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_		(15,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5, 225)		(25, 935)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_		(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60, 340)		(360, 34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0, 565)		(401, 27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86, 255)		180, 657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608, 129)		(203, 02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 755, 733		2, 655, 575
E00100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 147, 604		\$2, 452, 547
230200	NATIONAL ACTION OF A 2d NOT WITH WITH WATER		_, 11, 001		72, 102, 011

(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孔文







會計主管:李忠穆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 01 月 01 日至 06 月 30 日及 民國 113 年 01 月 01 日至 06 月 30 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77 年設立,主要經營項目高爾夫球桿頭及其半成品之製造、委託加工、裝配及銷售。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89 年 02 月 09 日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01 月 01 日至 0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 114 年 08 月 05 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 114 年 01 月 01 日 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 釋公告,新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01月01日
2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5年01月01日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01月01日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	民國115年01月01日
	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1)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 A. 釐清金融負債係於交割日除列,並對於交割日前使用電子支付結清之金融負債說明會計處理。
- B. 對具環境、社會及治理(ESG)相關連結特性或其他類似或有特性之金融資產,釐清如何評估其現金流量特性。
- C. 釐清無追索權資產及合約連結工具之處理。
- D. 對於條款與或有特性相關(包括與ESG連結)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以及分類為透過其 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要求額外揭露。

-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改善一第11冊
 - A.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 B.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 C.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施行指引之修正
 - D.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 E.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之修正
 - F.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

本集團評估以上民國115年01月0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 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 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
	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	會決定
	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01月01日
3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	民國116年01月01日
	準則第19號)	

本集團未來期間採用上述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或 解釋,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具潛在影響之項目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主要改變如下:

A. 提升損益表之可比性

於損益表中將收益及費損分類至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或停業單位等五個種類, 其中前三個是新的分類,以改善損益表之結構,並要求所有企業提供新定義之小計 (包括營業利益)。藉由提升損益表之結構及新定義之小計,能讓投資者於分析企 業間之財務績效時能有一致之起點,並更容易對企業進行比較。

B. 增進管理績效衡量之透明度

要求企業揭露與損益表相關之企業特定指標(稱為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解釋。

C. 財務報表資訊有用之彙總

對決定財務資訊之位置係於主要財務報表或附註建立應用指引,此項改變預計提供更詳細及有用之資訊。要求企業提供更透明之營業費用資訊,以協助投資者尋找及了解其所使用之資訊。

(3)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

簡化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之揭露,並開放符合定義之子公司自行選擇適用此準則。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潛在 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01 月 01 日至 0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 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 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 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 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或依其他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之規定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 (6)認列所產生之差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所 持	寺有權益百分	比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114. 06. 30	113. 12. 31	113. 06. 30
本公司	O-TA Golf Group	高爾夫球桿頭	100%	100%	100%
	Co., Ltd. (0-TA BVI.)	之貿易及投資 業務			
本公司	大田精密工業越南有	高爾夫球桿	100%	_	_
	限公司	頭、球桿及球	(註)		
		具等生產業務			
O-TA BVI.	豐太國際有限公司	高爾夫球桿頭	100%	100%	100%
		及自行車零配			
		件之貿易業務			
O-TA BVI.	江西大田精密科技有限	高爾夫球桿	100%	100%	100%
	公司	頭、球桿、球具			
		及水五金零件			
		等生產及銷售			
		業務			
O-TA BVI.	領航複材科技(惠州)有	碳纖維複合材	100%	100%	100%
	限公司	料、自行車零			
		配件等生產業			
		務			

註:本公司基於整體營運規劃,經董事會決議以其自有資金美金10,000仟元於越南投資設立大田精密工業越南有限公司。截至民國114年06月30日止,越南大田公司已完成設立登記,惟仍於廠房規劃階段,尚未正式生產。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1)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 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 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 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 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後續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捐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 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 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 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 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 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 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 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 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 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 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 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 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 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 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 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 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 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 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 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產類別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主係3~60年
機器設備	主係3~10年
運輸設備	主係3~5年
辨公設備	主係2~6年
租賃改良	主係5~10年
其他設備	主係2~4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12.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 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 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 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 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赁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 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 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 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 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 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 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本集團僅持有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専利權耐用年限有限(6~20年)使用之攤銷方法直線法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內部產生及外部取得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 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 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 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銷售商品,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高爾夫球桿頭等球具,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9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 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 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 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 抵損失。

16.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7. 退職後福利計書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6%,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 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 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 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

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 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則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並予以揭露。

18.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 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 減除暫時性差異。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 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 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 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 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 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暫時性例外之規定,因此不得認列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其相關資訊。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 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 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 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3)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即發生減損。可回收金額係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孰高者。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計算,是依據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經減除直接可歸屬於處分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增額成本後之金額。使用價值是基於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之計算。

(4) 退職後福利計書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

(5)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6) 應收款項一備抵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備抵損失,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 06. 30	<u>113. 12. 31</u>	113. 06. 30
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	\$483, 429	\$559, 683	\$762, 168
定期存款	1, 664, 175	2, 196, 050	1, 690, 379
合 計	\$2, 147, 604	\$2, 755, 733	\$2, 452, 547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 06. 30	113. 12. 31	113.06.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公債	\$-	\$ <i>—</i>	\$34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公司债券	83, 187	94,067	95,4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1,800	1,800	1,800
合 計	\$84, 987	\$95, 867	\$97, 591

本集團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14.06.30	113. 12. 31	113. 06. 30
應收帳款	\$676, 984	\$674, 221	\$958, 570
減:備抵損失	(5, 483)	(3, 206)	(1, 288)
小計	671, 501	671, 015	957, 282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42, 801	8, 504	14,454
減:備抵損失	(43)	(9)	(14)
小計	42, 758	8, 495	14, 440
合 計	\$714, 259	\$679, 510	\$971, 722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 $30\sim90$ 天。於民國114年06月30日、113年12月31日及民國113年06月30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719,785仟元、682,725仟元及973,024仟元,於民國114年及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2,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

4. 存貨

	114.06.30	113. 12. 31	113.06.30
原料	\$114, 419	\$123, 148	\$127, 181
物料	64, 619	58, 247	65,538
在 製 品	346,538	169, 938	313, 713
製 成 品	123, 826	205, 406	197, 597
合 計	\$649, 402	\$556, 739	\$704, 029

本集團民國114年及113年04月01日至06月30日與民國114年及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認列為費用之營業成本分別為846,457仟元、1,164,529仟元、1,569,563仟元與1,990,779仟元,包括認列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分別為(3,945)仟元、2,073仟元、(6,242)仟元及(17,355)仟元。其中存貨回升利益因部分於期初已提列備抵存貨跌價之存貨價格回升或已出貨或使用等因素,致評估需認列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金額減少。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	14.06.30	113	3. 12. 31	113	3. 06. 30
	自用之不重	动產、廠房	及設備		81, 028, 80	00 \$1	1,004,243	}	\$950,668
		房屋及	機器	辦公	運輸	租賃	其他	未完	
	土地	建築	設備	設備	設備	改良	設備	工程	合計
成本:									
114.01.01	\$65, 877	\$62,803	\$869, 829	\$91, 763	\$16, 529	\$314, 962	\$92, 216	\$343, 376	\$1,857,355
增添	_	_	40, 376	2, 051	_	8, 312	8, 828	154, 466	214, 033
處分	_	_	(49, 742)	(233)	(358)	_	(5,985)	_	(56, 318)
移轉	_	_	_	_	_	_	_	_	_
匯率變動之影響			(87,664)	(2,378)	(662)	(32, 851)	(7,914)	(49,822)	(181, 291)
114.06.30	\$65, 877	\$62, 803	\$772, 799	\$91, 203	\$15, 509	\$290, 423	\$87, 145	\$448, 020	\$1, 833, 779
113.01.01	\$65, 877	\$62,803	\$756, 678	\$88, 138	\$15, 148	\$295, 509	\$82, 563	\$177, 905	\$1, 544, 621
增添	_	_	33, 010	1,722	2, 251	2, 306	4, 231	103, 874	147, 394
處分	_	_	(2,698)	(275)	(2, 151)	_	(2, 112)	_	(7, 236)
移轉	_	_	_	_	_	_	_	_	_
匯率變動之影響			37, 573	1,042	256	14, 898	3, 295	11, 286	68, 350
113.06.30	\$65, 877	\$62, 803	\$824, 563	\$90, 627	\$15, 504	\$312, 713	\$87, 977	\$293, 065	\$1, 753, 129
折舊及減損:									
114.01.01	\$-	(\$35, 372)	(\$389, 349)	(\$82, 554)	(\$9, 325)	(\$268, 259)	(\$68, 253)	\$-	(\$853, 112)
折舊	_	(718)	(35, 357)	(2, 127)	(1,022)	(7, 417)	(7, 168)	_	(53, 809)
處分	_	_	18, 938	228	358	_	5, 985	_	25, 509
匯率變動之影響			40, 176	2,003	388	28, 139	5, 727		76, 433
114.06.30	\$-	(\$36,090)	(\$365, 592)	(\$82, 450)	(\$9,601)	(\$247, 537)	(\$63, 709)	\$-	(\$804, 979)
113.01.01	\$-	(\$33, 934)	(\$307, 482)	(\$77, 775)	(\$10,676)	(\$234, 924)	(\$56, 437)	\$-	(\$721, 228)
折舊	_	(719)	(35, 274)	(2, 182)	(823)	(11, 205)	(7, 134)	_	(57, 337)
處分	_	_	2,007	275	2, 068	_	2, 112	_	6, 462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069)	(828)	(210)	(12, 001)	(2, 250)		(30, 358)
113. 06. 30	<u>\$</u> -	(\$34, 653)	(\$355, 818)	(\$80, 510)	(\$9,641)	(\$258, 130)	(\$63, 709)	<u>\$</u> —	(\$802, 461)
淨帳面金額:									
114. 06. 30	\$65, 877	\$26, 713	\$407, 207	\$8, 753	\$5, 908	\$42,886	\$23, 436	\$448,020	\$1,028,800
113. 12. 31	\$65, 877	\$27, 431	\$480, 480	\$9, 209	\$7, 204	\$46, 703	\$23, 963	\$343, 376	\$1,004,243
113. 06. 30	\$65, 877	\$28, 150	\$468, 745	\$10, 117	\$5, 863	\$54, 583	\$24, 268	\$293, 065	\$950, 668

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或抵押之情事。

6. 無形資產

	專利權
成本:	
114. 01. 01	\$52, 704
增添	31
除列	(191)
匯率變動之影響	(4,678)
114. 06. 30	\$47, 866
113.01.01	\$50, 085
增添	231
除列	(270)
匯率變動之影響	2, 180
113. 06. 30	\$52, 226
攤銷及減損:	
114. 01. 01	(\$14,772)
攤銷	(1,319)
除列	19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 256
114. 06. 30	(\$14, 644)
113. 01. 01	(\$11, 891)
攤銷	(1, 326)
除列	270
匯率變動之影響	(452)
113. 06. 30	(\$13, 399)
淨帳面金額:	
114. 06. 30	\$33, 222
113. 12. 31	\$37, 932
113. 06. 30	\$38, 827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4. 04. 01∼	113. 04. 01∼	114. 01. 01 ∼	113. 01. 01 ∼
	114. 06. 30	113.06.30	114.06.30	113. 06. 30
營業成本	\$536	\$568	\$1, 108	\$1,120
營業費用	\$104	\$104	\$211	\$206

7. 短期借款

	114.06.30	113. 12. 31	113. 06. 30
無擔保銀行借款	\$660,000	\$335,000	\$435,000
		_	_
利率區間			
無擔保	$1.75\% \sim 1.88\%$	$0.50\% \sim 1.77\%$	$0.50\% \sim 1.78\%$
到期日	114. 07. 11∼	114. 01. 23∼	113. 07. 01∼
	114.09.29	114.03.31	113. 12. 24

本集團截至民國 114 年 06 月 30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06 月 30 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 680,000 仟元、1,285,000 仟元及 1,185,000 仟元。

8. 其他應付款

	114.06.30	113. 12. 31	113. 06. 30
應付加工費	\$133, 403	\$152, 454	\$231,601
應付薪資	97, 275	90, 385	87, 745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22, 353	54, 925	31, 496
其他	57, 956	40, 836	44, 862
合 計	\$310, 987	\$338,600	\$395, 704

9.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04 月 01 日至 06 月 30 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 為 19,257 仟元及 18,044 仟元;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01 月 01 日至 06 月 30 日認列確定 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38,692 仟元及 35,439 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04 月 01 日至 06 月 30 日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17仟元及 86 仟元;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01 月 01 日至 06 月 30 日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32 仟元及 172 仟元。

10.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114年06月30日、113年12月31日及113年06月30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1,400,000仟元,已發行股本均為838,000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均為83,800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114. 06. 30	113. 12. 31	113. 06. 30
發行溢價	\$88, 865	\$88, 865	\$88, 865
其他	12, 374	12, 374	12, 374
合 計	\$101, 239	\$101, 239	\$101, 239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 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 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得加計以前年度之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 股東會。

上述分派股東紅利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 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 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 不低於50%分配股東紅利,分配股東紅利時,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 方式配予股東,其中現金股利總額不得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50%。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 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 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05月29日及民國113年06月05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113年 度及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利(元)
	113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1		11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48,006	\$40,607		
普通股現金股利	\$360, 340	\$360, 340	\$4.3	\$4.3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4。

11. 營業收入

	114. 04. 01 ∼	113. 04. 01 ∼	114. 01. 01 ∼	113. 01. 01 ∼
	114.06.30	113.06.30	114.06.30	113.06.30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983, 737	\$1, 380, 827	\$1,842,235	\$2, 375, 921
其他營業收入	25, 585	17, 448	42, 809	25, 098
合 計	\$1,009,322	\$1, 398, 275	\$1,885,044	\$2, 401, 019

本集團民國114年及113年04月01日至06月30日與民國114年及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 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114年04月01日至06月30日

	高爾夫球具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銷售商品	\$897, 797	\$85, 940	\$983, 737
其他	25, 585	_	25, 585
合 計	\$923, 382	\$85, 940	\$1,009,322
			_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923, 382	\$85, 940	\$1,009,322
113年04月01日至06月30日			
	高爾夫球具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銷售商品	高爾夫球具部門	其他部門 \$93, 998	合計 \$1,380,827
銷售商品 其他			
· · · ·	\$1, 286, 829		\$1, 380, 827
其他	\$1, 286, 829 17, 448	\$93, 998 —	\$1, 380, 827 17, 448
其他	\$1, 286, 829 17, 448	\$93, 998 —	\$1, 380, 827 17, 448
其他合計	\$1, 286, 829 17, 448	\$93, 998 —	\$1, 380, 827 17, 448

114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

	高爾夫球具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銷售商品	\$1,691,736	\$150, 499	\$1,842,235
其他	42, 809		42, 809
合 計	\$1, 734, 545	\$150, 499	\$1,885,044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1, 734, 545	\$150, 499	\$1,885,044
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			
	高爾夫球具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銷售商品	\$2, 195, 350	\$180, 571	\$2, 375, 921
其他	25, 098		25, 098
合 計	\$2, 220, 448	\$180, 571	\$2, 401, 019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 220, 448	\$180, 571	\$2, 401, 019

(2)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無。

(3)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

無。

12. 預期信用減損

	$114.04.01 \sim$	113. 04. 01∼	114. 01. 01∼	113. 01. 01∼
	114.06.30	113.06.30	114.06.30	113.06.30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				
(利益)損失				
應收帳款	(\$921)	(\$2,015)	\$2,515	(\$3, 102)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114年06月30日、113年12月31日及113年06月30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14.06.30

	未逾期	逾期天數				
_	(註)	90天內	91-180天	181-360天	361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689,920	\$21,698	\$8, 197	\$-	\$-	\$719, 815
損失率	0.11%	10.79%	30%			
存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	(725)	(2, 342)	(2,459)			(5,526)
小 計	\$689, 195	\$19, 356	\$5, 738	\$-	<u>\$</u> —	\$714, 289
帳面金額					=	\$714, 289
113. 12. 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_	(註)	90天內	91-180天	181-360天	361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658, 741	\$24,034	\$-	\$-	\$-	\$682, 775
損失率	0.10%	10.67%				
存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	(651)	(2,564)		_		(3, 215)
小 計	\$658, 090	\$21,470	\$-	\$-	<u>\$</u> —	\$679, 560
帳面金額					_	\$679, 560
113. 06. 30						
	未逾期			逾期天數		
_	(註)	90天內	91-180天	181-360天	361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969, 797	\$3, 227	\$-	\$-	\$-	\$973, 024
損失率	0.10%	9.96%				
存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	(981)	(321)				(1,302)
小 計	\$968, 816	\$2,906	\$-	\$-	<u>\$</u> —	\$971, 722
帳面金額					=	\$971, 722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本集團民國114年及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14. 01. 01	\$-	\$3, 215
本期增加金額	_	2, 515
匯率變動之影響		(204)
114. 06. 30	<u>\$</u> —	\$5, 526
113. 01. 01	\$ -	\$4, 236
本期減少金額	_	(3, 102)
匯率變動之影響		168
113. 06. 30	\$-	\$1,302

13. 租賃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1年至50年間。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4. 06. 30	113. 12. 31	113.06.30
土 地	\$46, 923	\$53, 206	\$53, 574
房屋及建築	24, 311	51,070	75,032
運輸設備	1, 303	24	164
合 計	\$72, 537	\$104, 300	\$128, 770

本集團民國114年及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1,396仟元及211仟元。

(b) 租賃負債

	114. 06. 30	113. 12. 31	113. 06. 30
租賃負債	\$28,808	\$55,632	\$80, 102
流動	\$9,889	\$29,023	\$50, 578
非 流 動	18, 919	26,609	29, 524
合 計	\$28, 808	\$55, 632	\$80, 102

本集團民國114年及113年04月01日至06月30日與民國114年及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5財務成本;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4. 04. 01∼	113. 04. 01∼	114.01.01 \sim	113. 01. 01 ∼
	114. 06. 30	113.06.30	114.06.30	113. 06. 30
土地	\$361	\$379	\$745	\$747
房屋及建築	11, 228	12, 086	23, 288	23, 983
運輸設備	70	70	117	141
合 計	\$11,659	\$12,535	\$24, 150	\$24, 871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4. 04. 01∼	113. 04. 01∼	114.01.01 \sim	113.01.01~
	114.06.30	113.06.30	114. 06. 30	113.06.30
短期租賃之費用	\$256	\$8	\$264	\$16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	\$-	\$-	\$-
(不包括短期租賃之低				
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114年及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25,489仟元及25,951仟元。

E. 其他與租賃活動相關之資訊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本集團部分之不動產租賃合約包括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於決定租賃期間時,具有標的資產使用權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及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不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此等選擇權之使用可將管理合約之經營彈性極大化。所具有之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行使。開始日後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係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且影響本集團是否可合理確定將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未包含之選擇權,或將不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包含之選擇權)時,本集團重評估租賃期間。

14.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114.04	4. 01~114.	06. 30	113.04	4. 01∼113.	06. 30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合 計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合 計
性質別	成本者	費用者		成本者	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16, 086	37, 388	\$253, 474	\$198, 989	38, 796	\$237, 785
勞健保費用	\$9,876	2, 354	\$12, 230	\$8,504	2, 189	\$10,693
退休金費用	\$17, 403	1,870	\$19, 273	\$16, 273	1, 857	\$18, 130
董事酬金	\$-	4, 301	\$4, 301	\$-	4, 874	\$4,87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2, 216	3, 489	\$15, 705	\$11, 901	2, 761	\$14,662
折舊費用	\$31, 455	5, 901	\$37, 356	\$35, 284	6, 325	\$41,609
攤銷費用	\$536	104	\$640	\$568	104	\$672

功能別	114.0	1.01~114.	06.30	113.0	1.01~113.	06. 30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合 計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合 計
性質別	成本者	費用者		成本者	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03, 255	70, 938	\$474, 193	\$374, 935	73, 339	\$448, 274
勞健保費用	\$20, 174	4, 845	\$25, 019	\$16, 392	4, 470	\$20,862
退休金費用	\$34, 915	3, 809	\$38, 724	\$31, 918	3, 693	\$35, 611
董事酬金	\$-	6, 900	\$6,900	\$-	8, 233	\$8, 23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3, 476	6, 274	\$29, 750	\$22, 569	5, 664	\$28, 233
折舊費用	\$65, 637	12, 322	\$77, 959	\$69, 742	12, 466	\$82, 208
攤銷費用	\$1, 108	211	\$1,319	\$1,120	206	\$1,326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6.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1.5%為董事酬勞。但 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 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 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 查詢。

本公司民國114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依之獲利狀況,分別以6.5%及不高於1.5%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民國114年04月01日至06月30日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1,679仟元及2,696仟元,民國114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7,327仟元及3,999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民國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依獲利狀況,分別以6.5%及不高於1.5%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民國113年04月01日至06月30日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4,309仟元及3,302仟元,民國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23,438仟元及5,409仟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03月11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113年度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分別為40,969仟元及9,454仟元,其與民國113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112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114.06.30	113. 04. 01~ 113. 06. 30	114. 06. 30	113. 06. 30
資產	\$20, 917	\$26, 553	\$51, 213	\$64, 094
(2) 其他收入				
	114. 04. 01~	113.04.01~	114.01.01~	113.01.01~
	114.06.30	113.06.30	114.06.30	113.06.30
其他收入-其他	\$3, 745	\$6,672	\$4, 282	\$13, 452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04.01 \sim	113. 04. 01∼	114.01.01 \sim	113. 01. 01 ∼
	114. 06. 30	113.06.30	114. 06. 30	113.06.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	(\$114)	\$425	(\$194)	\$1, 169
備(損失)利益				
淨外幣兌換利益	71,855	23, 158	73,283	15, 186
其他		134	(23)	134
合 計	\$71, 741	\$23, 717	\$73, 066	\$16, 489
(4) 財務成本				
	114. 04. 01 ∼	113.04.01∼	114.01.01~	113.01.01∼
	114 00 00	113.06.30	114.06.30	113.06.30
銀行借款之利息	114. 06. 30	110.00.00	114.00.00	110.00.00
	(\$1, 781)	$\frac{113.00.30}{(\$1, 353)}$	(\$2,871)	(\$2, 901)
租賃負債之利息			-	

16.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114年04月01日至0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其他	所得稅利益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綜合損益	(費用)	税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607, 848)	\$-	(\$607, 848)	\$-	(\$607, 848)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11, 172)	_	(11, 172)	2, 234	(8,938)
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合 計	(\$619, 020)	\$-	(\$619, 020)	\$2, 234	(\$616, 786)

民國113年04月01日至0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其他	所得稅利益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綜合損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53, 514	\$-	\$53, 514	\$-	\$53, 514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1,871	_	1,871	(376)	1, 495
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合 計	\$55, 385	<u>\$</u> —	\$55, 385	(\$376)	\$55,009

民國114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其他	所得稅利益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綜合損益	(費用)	税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538, 668)	\$-	(\$538, 668)	\$-	(\$538,668)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10, 880)	_	(10, 880)	2, 176	(8,704)
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合 計	(\$549, 548)	\$-	(\$549, 548)	\$2, 176	(\$547, 372)

民國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其他	所得稅利益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綜合損益	(費用)	稅後金額
\$250, 999	\$-	\$250, 999	\$-	\$250, 999
2, 598	_	2, 598	(521)	2,077
\$253, 597	\$-	\$253, 597	(\$521)	\$253, 076
	\$250, 999 2, 598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250,999 \$- 2,598 -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綜合損益 \$250,999 \$- \$250,999 2,598 - 2,598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綜合損益 (費用) \$250,999 \$- \$250,999 \$- 2,598 - 2,598 (521)

17. 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4.04.01 \sim	113. 04. 01 ∼	114.01.01~	113.01.01∼
	114.06.30	113.06.30	114.06.30	113.06.30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35, 260	\$44, 729	\$73, 493	\$76, 72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	(5)	(872)	(5)	557
於本期之調整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	(6, 437)	(13, 591)	(21, 767)	(15, 845)
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費用(利益)				
所得稅費用	\$28, 818	\$30, 266	\$51,721	\$61,43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4. 01. 01~ 114. 06. 30	113. 01. 01~ 113. 06. 3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 234)	\$376	(\$2, 176)	\$521

(2)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114年06月30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112年度
子公司-0-TA Golf Group Co., Ltd.	民國113年度已申報
孫公司-江西大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民國113年度已申報
孫公司—豐太國際有限公司	民國113年度已申報
孫公司-領航複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民國113年度已申報

18.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4.04.01 \sim	113. 04. 01∼	114. 01. 01 <i>∼</i>	113. 01. 01∼
	114.06.30	113.06.30	114.06.30	113.06.30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				
人之淨利(仟元)	\$136, 487	\$172, 259	\$193, 528	\$270, 304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				
權平均股數(仟股)	83, 800	83, 800	83, 800	83, 800
基本每股盈餘(元)	\$1.63	\$2.06	\$2.31	\$3.23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				
人之淨利(仟元)	\$136, 487	\$172, 259	\$193, 528	\$270, 304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				
權平均股數(仟股)	83, 800	83, 800	83, 800	83, 800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一股票(仟股)	202	160	300	262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84, 002	83, 960	84, 100	84, 062
稀釋每股盈餘(元)	\$1.62	\$2.05	\$2.30	\$3. 22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TAGA CO., LTD. (TAGA)	其他關係人
李孔文等數人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14.04.01 \sim	113. 04. 01∼	114. 01. 01 ∼	113.01.01∼
	114. 06. 30	113. 06. 30	114. 06. 30	113.06.30
TAGA	\$49, 131	\$19, 227	\$74, 137	\$184, 885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按一般銷售條件辦理,收款期間為月結60日。

2. 進貨

	114. 04. 01 \sim	113. 04. 01 ∼	114.01.01 \sim	113. 01. 01 ∼
	114.06.30	113.06.30	114.06.30	113. 06. 30
TAGA	\$344	\$20	\$376	\$38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係按正常進貨條件辦理,付款期間為驗收後兩個月付款。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4. 06. 30	113. 12. 31	113. 06. 30
TAGA	\$42, 801	\$8,504	\$14, 454
減:備抵損失	(43)	(9)	(14)
淨 額	\$42, 758	\$8, 495	\$14, 440

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4.06.30	113. 12. 31	113. 06. 30
TAGA	\$21	\$1	\$2

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4.06.30	113. 12. 31	113. 06. 30
TAGA	\$104	\$74	\$265

6.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114. 04. 01 \sim	113. 04. 01 ∼	114.01.01 \sim	113. 01. 01 ∼
	114. 06. 30	113.06.30	114.06.30	113.06.30
短期員工福利	\$9,892	\$10,742	\$17, 366	\$19, 366

7. 其他

- (1)民國114年及113年04月01日至06月30日與民國114年及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支付其他關係人運費等支出,分別為45仟元、437仟元、471仟元及519仟元,帳列於製造費用項下。
- (2)民國114年及113年04月01日至06月30日與民國114年及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收取其他關係人運送等收入,分別為35仟元、7仟元、44仟元及19仟元,帳列於其他收入項下。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帳面金額		
項 目	114. 06. 30	113. 12. 31	113.06.30	擔保債務內容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金融資產	\$500	\$500	\$500	進口關稅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 114 年 06 月 30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06 月 30 日止,本集團為設備採購及裝修工程等而簽訂之重要合約相關資料如下:

		114.0	06. 30	113. 1	2. 31	113.0	6. 30
項	目	訂約金額	未付金額	訂約金額	未付金額	訂約金額	未付金額
設備採購		\$158, 468	\$66, 755	\$26,834	\$15,816	\$29, 468	\$16,069
裝修工程		676, 573	228, 553	429, 218	85, 842	428, 498	135, 432
合 計		\$835, 041	\$295, 308	\$456, 052	\$101,658	\$457, 966	\$151,50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4.06.30	113. 12. 31	113.06.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84, 987	\$95, 867	\$97, 591
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2, 146, 717	2, 754, 864	2, 451, 492
應收票據	30	50	_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714,259	679,510	971, 722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6,724	38, 941	57, 382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500	500	5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14, 296	10, 485	10, 519
小計	2, 902, 526	3, 484, 350	3, 491, 615
合 計	\$2, 987, 513	\$3, 580, 217	\$3, 589, 206
金融負債			
	114. 06. 30	113. 12. 31	113. 06. 30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660,000	\$335,000	\$435,000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589, 660	561, 224	750, 824
其他非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	204	228	454
合 計	\$1, 249, 864	\$896, 452	\$1, 186, 278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 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 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 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 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 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 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及歐元 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114年及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3,316仟元及18,974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債務工具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114年及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1,487仟元及2,017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 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 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 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114年06月30日、113年12月31日及113年06月30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99%、98%及99%,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 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 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銀行借款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剩餘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4.06.30		-		-	
借款	\$662,653		_	_	\$662,653
應付款項	\$589, 302	_	_	_	\$589, 302
租賃負債	\$12, 573	17, 332	482	_	\$30, 387
113. 12. 31					
借款	\$336, 119	_	_	_	\$336, 119
應付款項	\$561, 120	_	_	_	\$561, 120
租賃負債	\$30, 579	27, 814	_	_	\$58, 393
113.06.30					
借款	\$437, 440	_	_	_	\$437, 440
應付款項	\$750,611	_	_	_	\$750,611
租賃負債	\$52, 985	30, 501	7, 389	_	\$90, 875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114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負債總額
114. 01. 01	\$335,000	\$55, 632	\$390, 632
現金流量	325, 000	(25, 225)	299, 775
非現金之變動	<u> </u>	(1,599)	(1,599)
114. 06. 30	\$660,000	\$28, 808	\$688, 808

民國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

			作品的 共11200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負債總額
113. 01. 01	\$450,000	\$100, 339	\$550, 339
現金流量	(15,000)	(25, 935)	(40, 935)
非現金之變動		5, 698	5, 698
113. 06. 30	\$435, 000	\$80, 102	\$515, 102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 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股票及債券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等估計公允價值,係 取得公司自結報表,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 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 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 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114. (06. 30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未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	\$-	_	1,800	\$1,800		
國外公司債投資	\$83, 187	_	_	\$83, 187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未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	\$-	_	1,800	\$1,800		
國外公司債投資	\$94,067			\$94,067		

	113. 06. 30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未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	\$-	_	1,800	\$1,800				
國外公司債投資	\$95, 450	_	_	\$95, 450				
國外公債投資	\$341	_	_	\$341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114年及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 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於民國114年及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 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均為1,800仟元,期間並無變動。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並积平位	•	11	/6

会 留 台・ 任 元

			亚叭 一 11 / 0						
		114.06.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_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8, 742	29. 2499	\$1, 425, 710						
日幣	\$5, 760	0.2030	\$1, 169						
港幣	\$1, 282	3. 7262	\$4,778						
新幣	\$104	22.9526	\$2, 39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 216	29. 2595	\$94, 089						
日幣	\$1,394	0.2014	\$281						
港幣	\$1, 279	3. 2918	\$4, 212						
	113. 12. 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3, 554	32. 7348	\$1,753,096						
日幣	\$7, 187	0. 2088	\$1,501						
港幣	\$877	4. 2121	\$3,69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 131	32.7133	\$69, 708						
日幣	\$935	0.2079	\$194						
港幣	\$1, 155	3.6531	\$4, 220						

113.06.30

	110.00.0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63, 021	32. 3999	\$2,041,860						
日幣	\$3, 967	0. 2012	\$798						
港幣	\$705	4. 1476	\$2, 925						
新幣	\$104	23.8701	\$2, 49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 462	32. 3974	\$144, 542						
日幣	\$619	0.1997	\$124						
港幣	\$1, 144	3. 5929	\$4, 111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114年及113年04月01日至06月30日與民國114年及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之外幣兌換利益分別為71,855仟元、23,518仟元、73,283仟元及15,186仟元。

10.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1. 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二。
 - (4)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詳附表三。
 - (5)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詳附表四。
 - (6)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不包含大陸投資地區):詳附表五。
 - (7)其他:母子公司間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七。
- 2. 大陸投資資訊: 詳附表六。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兩個應報導營運部 門:

- 1. 高爾夫球具部門:負責高爾夫球頭、球桿及球具之製造、加工、銷售等業務。
- 2. 其他部門:負責自行車及水五金之製造、銷售等業務。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

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重大會計政策彙 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資產、負債及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 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民國114年04月01日至06月30日

	高爾夫球具部門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923, 382	\$85, 940	\$-	\$1,009,322
部門間收入(註)		81, 637	(81, 637)	
收入合計	\$923, 382	\$167, 577	(\$81,637)	\$1,009,322
部門損益	\$124, 348	\$12, 139	\$-	\$136, 487

民國113年04月01日至06月30日

	高爾夫球具部門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 304, 277	\$93, 998	\$-	\$1, 398, 275
部門間收入(註)		89, 185	(89, 185)	
收入合計	\$1, 304, 277	\$183, 183	(\$89, 185)	\$1, 398, 275
部門損益	\$155, 524	\$16, 735	<u>\$</u> —	\$172, 259

民國114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

	高爾夫球具部門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 734, 545	\$150, 499	\$-	\$1, 885, 044
部門間收入(註)		143, 538	(143, 538)	
收入合計	\$1, 734, 545	\$294, 037	(\$143, 538)	\$1, 885, 044
部門損益	\$177, 725	\$15, 803	\$-	\$193, 528

民國113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

	高爾夫球具部門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2, 220, 448	\$180, 571	\$ —	\$2, 401, 019
部門間收入(註)		171, 421	(171, 421)	
收入合計	\$2, 220, 448	\$351, 992	(\$171, 421)	\$2, 401, 019
部門損益	\$241, 825	\$28, 479	\$ -	\$270, 304

註:部門間之收入係合併時銷除並反映於「調節及銷除」項下。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编號	貸出資金	貸 與	往來項目	是否為	本期最高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利率	資金貸與	業務往來	有短期融通資金	提列備抵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390 BHIS	之 公 司	對 象	在水坝日	關係人	餘 額(註1)	(註2)	金 額(註3)	區間	性質(註4)	金額	必要之原因	損失金額	名稱	價值	資金貸與限額	i	總限額	
0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田精密工業越南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Y	\$146, 250	\$146, 250	\$-	2%	2	_	營業週轉	\$-	_	\$-	\$1, 401, 281	(註5)	\$3, 503, 203	(註5)
1	O-TA Golf Group Co., Ltd.	豐太國際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292, 500	\$292, 500	\$-	_	2	1	營業週轉	\$-	_	\$-	\$4, 222, 234 ((註6)	\$4, 222, 234	(註6)
1	O-TA Golf Group Co., Ltd.	江西大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292, 500	\$292, 500	\$267, 404	_	2	1	營業週轉	\$-	_	\$-	\$4, 222, 234	(註6)	\$4, 222, 234	(註6)
1	O-TA Golf Group Co., Ltd.	領航複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29, 250	\$29, 250	\$-	_	2	1	營業週轉	\$-	_	\$-	\$4, 222, 234 ((註6)	\$4, 222, 234	(註6)
2	豐太國際有限公司	江西大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預付貨款 - 關係人	Y	\$292, 500	\$292, 500	\$-	_	2	1	營業週轉	\$-	_	\$-	\$3, 344, 055 ((註6)	\$3, 344, 055	(註6)

註1:係109.2.25經董事會決議授權之額度。

註2:係以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期末餘額。

註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沖銷。

註4: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5:依母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從事資金貸與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淨值為限,且融資期間以不超過七年為限。

註6:依子公司0-TA BVI.109.05.12及豐太109.05.12之「資金貨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因融通資金之必要從事資金貸與時,其融資總額與個別貸與金額分別以不超過0-TA BVI.公司淨值及豐太公司五倍淨值為限。

附表二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與有價證券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股 數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 股 比 率	公允價值	備註
大田精密工業(股)公司	股票-旗津窯文化藝術(股)公司	_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4,000股	\$1,800	6. 00%	\$1,800	_
大田精密工業(股)公司	債券-AT&T美元公司債券	_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_	\$83, 187	_	\$83, 187	_

附表三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 F +1 4 10 10 10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是(例)其心公司 文	交易對象名稱	神 1示	銷(進)貨	金 額	佔總銷(進)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 、帳款比率	備註
大田精密工業(股)公司	豐太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100%之 孫 公 司	進貨	\$1, 343, 084	60. 46%	進貨後1~2個月	以再銷售價格之一定比 率為計價基礎向孫公司 購入產品	授信期間相當	(\$1, 858, 813)	42. 22%	(註)
豐太國際有限公司	大田精密工業(股)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1, 343, 084	39. 82%	銷貨後1~2個月	以大田再銷售價格之一 定比率為計價基礎出售 產品	授信期間相當	\$1, 858, 813	40. 59%	(註)
豐太國際有限公司	領航複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之母公司 為同一公司	進貨	\$143, 538	6. 46%	進貨後1個月內	以再銷售價格90%為計價 基礎向領航購入產品	無其他類似交易 可茲比較	(\$142, 788)	3. 24%	(註)
領航複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豐太國際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之母公司 為同一公司		\$143, 538	4. 26%	銷貨後1個月內	以豐太再銷售價格90%為 計價基礎出售產品	無其他類似交易 可茲比較	\$142, 788	3. 12%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沖銷。

附表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	提列備抵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金 額	處理方式	收回金額	損失金額
大田精密工業(股)公司	豐太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100%之孫公司	其他應收款 \$298, 793	(註)	\$ -		\$39, 531	\$ -
豐太國際有限公司	大田精密工業(股)公司	本公司持股 100%之孫公司	應收帳款 \$1,858,813	2. 59	\$-		\$300, 148	\$ -
豐太國際有限公司	江西大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關聯企業	其他應收款 \$252,808	(註)	\$ -	_	\$66, 504	\$ -
江西大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豐太國際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 \$1,862,909	2. 54	\$ -	_	\$325, 985	\$ -
領航複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豐太國際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 \$142,788	3.84	\$ -	_	\$22, 820	\$ -

註:係為子公司代購模具、原物料及代墊營業支出等迄期末尚未收回之款項、非屬銷貨,故無法計算週轉率。

附表五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大田精密工業(股)公司	O-TA Golf Group Co., Ltd. (簡稱O-TA BVI.)	英 屬 維京群島	從事高爾夫球桿頭 之貿易及投資業務	\$204, 238	\$204, 238	50,000股	100%	\$4, 220, 126	(\$80, 219)	(\$82, 537)	(註1、2、3)
大田精密工業(股)公司	大田精密工業越南有限公司	越南	從事高爾夫球桿 頭、球桿及球具等 生產業務	USD 2,550,000元	-	-	100%	\$225,193 (VND 201,079,668,217元)	(\$23,463) (VND -18,456,998,585元)	(\$23, 463) (VND -18, 456, 998, 585元)	(註3)
O-TA BVI	豐太國際有限公司	香 港	從事高爾夫球桿頭 及自行車零配件之 貿易業務	USD 154, 211元	USD 154, 211元	10,000股	100%	\$668,811 (USD 22,865,330元)	\$56,477 (USD 1,787,355元)	\$56,477 (USD 1,787,355元)	(註3)

註1:其子公司豐太、江西大田及領航之本期損益均已併入。

註2:含公司間未實現損益。

註3: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附表六

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入陸微投員公司相關員訊明細型	r ·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	本期認列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止已
						匯出	收回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之持股比例	投資損益 (註2)		匯回投資收益
		從事高爾夫球桿頭、球桿、球具及 水五金零件等生產及銷售業務	USD 20,000,000元	(註1)	\$45,383 (USD 1,500,000元)	-	-	\$45,383 (USD 1,500,000元)	(\$-179,008) (USD -5,680,063元)	100%	(\$-179,008) (USD -5,680,063元)	\$2,519,701 (USD 86,143,613元)	\$-
		從事碳纖維複合材料、自行車零配 件等生產業務	USD 3,000,000元	(註1)	_	-	-	_	\$17,955 (USD 572,563元)	100%	\$17,955 (USD 572,563元)	\$222,589 (USD 7,609,867元)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區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4)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5)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65, 239 (USD 5, 300, 000元)	USD 48, 744, 250 元	(註6)		

註1: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O-TA BVI. 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3:係0-TA BVI.以其自有資金轉投資江西大田USD 18,500,000元及領航USD 3,000,000元。

註4:係包含已處分之奇利田投資額119,856仟元(USD 3,800,000元)。

註5:條透過 O-TA BVI.間接轉投資大陸地區之核准投資金額(含本公司實際自台灣匯出資金及O-TA BVI.自有資金),包括江西大田USD 20,000,000元,持股比例100%,領航USD 3,000,000元,持股比例100%,及已出售股權與完成公司註銷登記之奇利田、三田與櫻之田之投資額合計為USD 25,744,250元,以上經核准投資金額共計USD 48,744,250元。

註6:本公司因取具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證明,故投資限額不受經濟部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函之比例上限限制。

附表七

民國114年01月01日至06月30日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註1)	交易人名稱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 比率(註3)		
0	大田精密工業(股)公司	豐太國際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		係期末應收代購模具、原物料及半 成品之款項,依原價向豐太收款。	6.03%		
0	大田精密工業(股)公司	豐太國際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	\$1, 858, 813	係期末尚未支付之進貨款項,原則1 ~2月付款。	37. 51%		
0	大田精密工業(股)公司	豐太國際有限公司	1	進貨		依雙方約定之合約計價,並經由豐 太再向江西大田購入,由豐太自行 支付貨款予江西大田。	71. 25%		
1	O-TA BVI.	江西大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	\$267, 404	係期末應收資金融通款,到期一次 收取本息。	5. 40%		
2	豐太國際有限公司	大田精密工業(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26, 862	依與本公司、豐太及江西大田約定 之買賣合約計價。	1. 43%		
2	豐太國際有限公司	江西大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	' '	係期末應收代購原物料、半成品之 款項,視江西大田之資金運用狀況 收取款項。	5. 10%		
2	豐太國際有限公司	江西大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	\$1, 862, 909	期末尚未支付之貨款,視江西大田 之資金運用狀況支付款項。	37. 60%		
2	豐太國際有限公司	領航複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	\$142, 788	係期末預付之貨款,視領航資金運 用狀況支付款項。	2.88%		
2	豐太國際有限公司	領航複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3	進貨	\$143, 538	以再銷售價格95%為訂價基礎向領航 購入產品。	7. 61%		
3	江西大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豐太國際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 316, 217	依雙方約定之買賣合約計價。	69. 82%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母公司填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 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